

证券代码：600073

证券简称：上海梅林

编号：临 2015—069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上海梅林，证券代码：600073）将于 2015 年 10 月 8 日开市起复牌。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梅林”或“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发布了《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5-057 号），并自 2015 年 8 月 25 日起继续停牌。2015 年 9 月 1 日、9 月 8 日、9 月 15 日、9 月 21 日、9 月 24 日公司相继发布了《上海梅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事件进展情况公告，并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编制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文件。

2015 年 9 月 1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进行了披露。

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并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出具了《关于对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审核意见函》（上证公函【2015】1707 号）。公司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独立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积极准备答复工作，对《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完善，修订内容及说明已披露在 2015 年 10 月 8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8日